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住建交通和城市综合执法局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民安街道办事处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山街道办事处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简街道办事处

湛开住交城综联〔2026〕2号

关于开展湛江东海岛中线公路（S288）、县道 X279（原 S288 旧线）沿线两侧“六乱” 专项清理整治的通告

为全面优化东海岛道路交通通行条件，消除道路沿线交通安全隐患，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品质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公路安全保护条例》等法律法规规定，我区决定对湛江东海岛中线公路（S288）、县道 X279（原 S288 旧线）沿线两侧开展“六乱”专项集中清理整治。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整治范围

1. 东海岛中线公路（S288）全路段：公路用地外缘起向外不少于 15 米范围内的公路建筑控制区；

2. 县道 X279（原 S288 旧线）全路段：公路用地外缘起向外不少于 3 米范围内的公路建筑控制区。

上述范围内所有道路两侧、边坡、排水沟、绿化带、临街空地均纳入本次整治范围。

二、整治重点内容

1. 乱搭乱建：擅自搭建的铁皮棚、简易板房、围挡围墙、杂物屋、鸡鸭棚、临时雨棚等违法构筑物。

2. 乱堆乱放：道路两侧堆放的建筑材料、废旧家具、农作物秸秆、农用物资、闲置机械设备等各类杂物。

3. 乱摆乱卖：占道经营摊贩、临街商铺出店经营、占道摆放广告牌、商品货架、促销物料等影响通行及市容的经营行为。

4. 乱拉乱挂：沿街私自架设的架空电线、通信飞线、晾晒衣物绳索、违规横幅、广告彩旗、破旧遮阳网等。

5. 乱贴乱画：墙体、电线杆、护栏、公交设施上的小广告、牛皮癣、喷涂广告、违规标语、涂鸦等。

6. 乱排乱倒：向公路路面、绿化带、排水沟渠、边坡倾倒垃圾、污水等，以及占道私设排污口等违法行为。

三、整改时限

自本通告发布之日起 10 日内，所有违法乱象的产权人、

使用人、经营户须自行完成清理、拆除、规整，恢复道路沿线原状。

四、处置措施

1. 逾期未自行清理，将依法处理，清理过程中产生的一切损失由当事人自行承担。

2. 整治期间，凡以辱骂、阻拦、围堵等方式阻碍工作人员依法执行公务，寻衅滋事、暴力抗法的，由公安机关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从严处罚；涉嫌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五、其他工作要求

1. 请沿线各村（社区）、沿街商户、沿线群众自觉履行自行清理的主体责任，积极配合本次专项整治工作。

2. 沿线各村（社区）要落实属地管理责任，做好政策宣传、群众劝导、入户告知工作，引导群众主动配合整治工作。

3. 欢迎广大群众积极举报道路沿线乱搭乱建、乱堆乱放、乱摆乱卖、乱拉乱挂、乱贴乱画、乱排乱倒等乱象，共同维护安全、整洁、畅通的公路沿线环境。

特此通告。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住建交通
和城市综合执法局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
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
民安街道办事处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
东山街道办事处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
东简街道办事处
2026年7月2日